

#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304/13-14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2/HS/1/12

### 扶貧小組委員會

### 第十二次會議紀要

日期：2013年10月29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出席委員：馮檢基議員, SBS, JP (主席)  
張超雄議員(副主席)  
何俊仁議員  
李卓人議員  
梁耀忠議員  
譚耀宗議員, GBS, JP  
石禮謙議員, GBS, JP  
湯家驊議員, SC  
陳健波議員, BBS, JP  
梁美芬議員, SBS, JP  
張國柱議員  
梁家傑議員, SC  
黃毓民議員  
莫乃光議員  
陳志全議員  
陳婉嫻議員, SBS, JP  
郭家麒議員  
郭偉強議員  
鄧家彪議員

缺席委員：梁國雄議員  
易志明議員  
梁志祥議員, BBS, MH, JP

**列席議員** : 劉慧卿議員, JP

**出席公職人員** : 議程第I項

政務司司長  
林鄭月娥女士, GBS, JP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張建宗先生, GBS, JP

政務司司長私人辦公室  
專員(特別職務)  
聶德權先生, JP

政務司司長私人辦公室  
政策及項目統籌處處長  
何珮玲女士

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  
首席經濟主任(5)(署理)  
呂啟然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4  
徐偉誠先生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2)4  
余綺華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2)4  
邵佩妍小姐

---

經辦人／部門

**I. 扶貧委員會就扶貧委員會高峰會和扶貧委員會及其轄下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展情況作簡報**  
[立法會CB(2)127/13-14(01)及(02)號文件]

2.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 **II. 小組委員會繼續進行工作**

[立法會CB(2)127/13-14(03)號文件]

3. 委員支持小組委員會繼續工作約13個月至2014年11月30日為止的建議。委員察悉，有關建議會提交內務委員會通過。

## **III. 2013年11月至2014年1月份會議的討論課題**

[立法會CB(2)127/13-14(04)號文件]

4. 委員同意2013年11月至2014年1月份會議的討論課題，詳情載於立法會CB(2)127/13-14(04)號文件。委員又商定，2014年1月份的會議亦應討論有關"藉協助市民以創新方式創業以紓減貧窮"的課題，並邀請扶貧委員會轄下的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專責小組的代表出席會議。

## **IV. 其他事項**

5.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4時5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3年11月19日

**扶貧小組委員會  
第十二次會議過程**

**日期：2013年10月29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議程第I項 —— 扶貧委員會就扶貧委員會高峰會和扶貧委員會及其轄下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展情況作簡報			
000302 - 002240	主席 政府當局	致序辭  政府當局簡述扶貧委員會高峰會和扶貧委員會及其轄下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展情況。	
002241 - 002753	郭家麒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郭家麒議員認為 ——  (a) 政府既指無法減貧，但又沒有任何實質的扶貧措施，令人失望；  (b)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下稱"綜援")和公共租住公屋(下稱"公屋")是有效的扶貧措施，但扶貧委員會卻沒有建議任何改善綜援及增加或加快公屋供應的具體措施；及  (c) 當局應落實具體措施，以協助在職貧窮人士。  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 ——  (a) 當局已清楚表明會在劃定貧窮線後制訂扶貧措施；  (b) 扶貧委員會已提早完成劃定貧窮線的工作，以配合下一份施政報告和財政預算案的諮詢時間表，讓資源分配與扶貧政策的推行得以互相配合；及  (c) 當局會研究向低收入在職家庭提供補助金(下稱"低收入補助金")的可行性。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2754 - 003422	劉慧卿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劉慧卿議員的意見及提問 ——</p> <p>(a)《2012年香港貧窮情況報告》並無包括有關不同弱勢社羣(例如少數族裔及貧困兒童等)貧窮情況的統計數字。由於欠缺此等資料，政府當局無法制訂針對他們的措施；及</p> <p>(b)香港作為一個如此富裕的城市，在制訂政策及向有需要人士提供援助方面，是否遠較其他已發展國家落後。</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 ——</p> <p>(a)採用"相對貧窮"的概念，以及將貧窮線訂於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的50%，做法與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下稱"經合組織")相同；</p> <p>(b)香港須透過低稅率政策以維持競爭力。政府當局須審慎管理公共財政，以及按照《基本法》規定，量入為出；</p> <p>(c)雖然公共開支的增幅與累積經濟增長應該相稱，但政府當局容許公共開支在必要時超越累積經濟增長；</p> <p>(d)在資源分配上集中於社會服務而不考慮其他重要政策範疇和經濟環境，並非恰當做法；及</p> <p>(e)每月綜合住戶統計調查不能產生統計學上足以用作分析少數族裔和殘疾人士貧窮情況的可靠數據。當局正進行特別調查，以蒐集有關殘疾人士和長期病患者的統計數字。當局亦會就少數族裔的貧窮情況進行另一項特別調查。當局會特別注意貧困少數族裔和殘疾人士的需要。</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3423 - 004015	鄧家彪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鄧家彪議員詢問 ——</p> <p>(a)如何提升法定最低工資以改善貧困在職家庭的貧窮情況；及</p> <p>(b)落實低收入補助金的時間表，以及政府當局在落實低收入補助金後減少貧窮人口的目標為何。</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 ——</p> <p>(a)法定最低工資和扶貧是兩個不同的概念。法定最低工資為低收入僱員提供工資保障。鑒於家庭開支和人數各異，故此不應期望隨着法定最低工資的實施，人人也可賺取足夠入息養家。此外，要求僱主在釐訂工資水平時考慮僱員的家庭開支，亦不合理；</p> <p>(b)雖然法定最低工資對改善低收入僱員的入息效果顯著，但單以其本身並不能解決貧窮問題；及</p> <p>(c)政府當局正認真研究低收入補助金的課題，以及分析部分社區組織對此課題的意見。當局期望在2014年施政報告中作出回應。</p>	
004016 - 004721	副主席 政府當局 主席	<p>副主席認為 ——</p> <p>(a)政府當局應設定減少貧窮人數的具體目標和時限。貧窮人口應在現屆政府任內減半；</p> <p>(b)政府無法減貧的說法不可接受。鑒於公共資源足以讓貧困人士脫貧，政府應展示其減貧的決心；及</p> <p>(c)政府當局應有清晰方向和具體措施，協助該等辛勤工作但仍活於貧困之中的人，因為他們得不到公平的回報。</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 ——</p> <p>(a) 當局劃定官方貧窮線並以開放態度檢視貧窮情況，體現出現屆政府對扶貧的決心和承擔；</p> <p>(b) 貧窮線並非"扶貧線"。除了向該等活於貧窮線以下的人士提供支援，當局亦可就防止貧窮考慮為入息水平僅僅高於貧窮線的人士提供扶貧措施。若僅為減少活在貧窮線以下的人數而硬設目標，或會忽視此羣組的需要；</p> <p>(c) 公共財政的能力會受到經濟周期影響，故此不宜將公帑的一大部份用於扶貧而忽略其他社會服務；及</p> <p>(d) 任何低收入補助金均須旨在鼓勵就業和加強支援下一代的在學需要。當局亦應考慮提供就業誘因。</p>	
004722- 005340	郭偉強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郭偉強議員的意見及提問 ——</p> <p>(a) 部分僱主剝削勞工是貧窮問題的成因之一。僱主應透過繳納更多利得稅，對社會作出更大貢獻；</p> <p>(b) 當局不應考慮輸入外地勞工，因為此舉會對本地工人的工資水平造成不良影響；及</p> <p>(c) 政府當局會否實行香港工會聯合會(下稱"工聯會")有關低收入補助金的建議，即工人越勤奮工作，所得的低收入補助金便會越多。</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 ——</p> <p>(a) 不少經濟體系均以低稅率來維持競爭力。提高稅率對香港競爭力造成的後果不容忽視；</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b) 政府當局贊同工聯會有關低收入補助金應鼓勵就業的想法。政府當局正研究及分析政治團體、學者、非政府機構及關注組等就低收入補助金提出的建議，並會就有關建議尋求扶貧委員會的意見；及</p> <p>(c) 如果輸入外勞，當局定當維護本地工人的利益。當局只會准許就未能以本地工人填補的職位空缺輸入外勞。僱主須向根據補充勞工計劃輸入的勞工支付至少相當於本地工人擔任相類職位月薪中位數的薪酬。</p>	
005341 - 005931	梁耀忠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梁耀忠議員認為 ——</p> <p>(a) 政府當局應有效分配資源，讓有需要的人獲得所需支援；</p> <p>(b) 當局應訂立目標，循序漸進扶貧，最終達至減貧的目標；</p> <p>(c) 當局應就如何減貧公開諮詢社區組織；及</p> <p>(d) 政府當局應取消有需要長者的家人作出不供養長者聲明的規定，讓此等長者可獨立申領綜援，從而紓緩他們的貧窮情況。</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 ——</p> <p>(a) 鑒於公共資源有限，政府當局在應付社會不同需要時必須取得平衡；</p> <p>(b) 政府當局迄今接獲約 10 份來自政黨、社區組織、非政府機構和學者等有關低收入補助金的建議書。政務司司長會與爭取低收入家庭保障聯席會晤，就該團體提出的建議進行討論；及政府當局接獲工聯會、街坊工友服務處、香港民主民生協進會、樂施會、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黃洪教授、</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社區發展陣線、爭取低收入家庭保障聯席和其他學術界人士有關低收入補助金的建議書；及</p> <p>(c) 政府當局會考慮長者生活津貼的效應及由周永新教授及其研究團隊負責的退休保障研究結果，探討與長者貧窮有關的事宜。政府當局亦會考慮適當措施，應付綜援受助長者的院舍照顧需要。</p>	
005932 - 010450	黃毓民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黃毓民議員認為，除非政府改變其制訂政策的原則和思維，否則貧窮問題將無法解決。有關的政策方向應以人和關愛為本。	
010451 - 011204	何俊仁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何俊仁議員認為 ——</p> <p>(a) 政府當局欠缺具體扶貧目標，因其意圖迴避公眾的期望和監察；</p> <p>(b) 政府應利用龐大儲備，提升港人的整體教育程度及本港的生產力，從而減減貧窮；及</p> <p>(c) 當局應將經濟增長和發展的成果合理地分配予社會，以縮窄貧富差距。</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 ——</p> <p>(a) 當局會每年發表有關貧窮的最新統計數字，讓公眾可評估扶貧措施的成效；及</p> <p>(b) 採用相對貧窮的概念劃定貧窮線的其中一個重要考慮因素，是讓市民可分享經濟發展的成果。</p>	
011205 - 011733	湯家驊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湯家驊議員認為 ——</p> <p>(a) 政府當局沒有任何解決貧窮問題的具體建議，令人失望；</p> <p>(b) 政府當局應向大專教育提供更多支持，並增加大專資助學額，以助貧困青年向上流動。</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就業和教育</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包括職業訓練)對達至向上流動的目標均相當重要。扶貧委員會轄下的教育、就業和培訓專責小組(下稱"專責小組")正探討相關事宜。	
011734 - 012309	梁家傑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梁家傑議員認為可透過提供津貼，將貧窮家庭提升至貧窮線之上，從而減貧。政府當局應審慎重新考慮其有關無法減貧的看法。</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活在貧窮線以下的人如擁有豐厚資產，他們不一定需要政府的援助。同樣地，收入稍高於貧窮線的人或會有貧窮危機，因而可能需要政府的援助。公共資源應針對最有需要的人，當局向102萬貧窮人口劃一發放津貼，並非正確的政策方針。</p>	
012310 - 012946	李卓人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李卓人議員認為——</p> <p>(a) 在欠缺具體扶貧目標下，根本無法監察及改善相關措施。工黨認為，政府應以在現屆政府任內將貧窮人口減半為目標；及</p> <p>(b) 提高工資將有助紓緩在職貧窮人士的貧窮情況。當局應按年檢討法定最低工資。</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為扶貧工作設定量化目標而不考慮可能對公共財政造成的壓力及往後數年經濟周期的轉變，做法有欠審慎。鑒於公帑有限，當局應將之調配以幫助最有需要的人。政府當局制訂扶貧措施時會依循此原則。此外，政府當局亦會評估因實施有關措施而減少的貧窮人數及降低的貧窮率。公眾可透過有關基準監察措施的成效。</p>	
012947 - 013452	張國柱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張國柱議員申報他是扶貧委員會的成員，並詢問政府當局會否——</p> <p>(a) 考慮為殘疾人士照顧者提供津貼；及</p> <p>(b) 在敲定有關建議前收集社區組織</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對扶貧措施的意見，以便將之納入建議內。</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 ——</p> <p>(a) 扶貧委員會轄下的關愛基金專責小組將會研究引入低收入家庭護老者津貼先導計劃的可行性。當局會參考先導計劃的結果，探討可否為其他照顧者提供津貼；及</p> <p>(b) 在落實扶貧建議前，會有足夠空間收集公眾對有關建議的意見。</p>	
013453 - 014019	陳志全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陳志全議員的意見及提問 ——</p> <p>(a) 政府當局試圖藉不嘗試減貧及不訂立扶貧目標來逃避責任；及</p> <p>(b) 政府當局會採取甚麼辦法，以協助活在貧困之中的專上學位持有人。</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 ——</p> <p>(a) 貧窮線的其中一個功能，就是評估政府政策介入後的成效。當局將會參考對貧窮情況的分析，訂出改善貧窮情況的進一步措施；及</p> <p>(b) 令本港的經濟基礎多元化，可為年輕人創造更多優質的工作。鑒於若干行業對技術工人的需求殷切，專責小組亦正考慮如何整合職業訓練、在職培訓和安排就業服務，作為年輕人學習和事業的另一出路。</p>	
014020 - 014529	陳婉嫻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陳婉嫻議員的意見 ——</p> <p>(a) 工聯會認為有必要推行低收入補助金，以紓緩在職貧窮人士的貧窮情況；</p> <p>(b) 政府當局不應只以改善某些有需要羣組的貧窮情況為目的，而應致力減貧；及</p> <p>(c) 為維護本地工人的利益，政府</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當局應在考慮輸入外勞前找出勞工短缺的原因。</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經考慮有關貧窮線的數據分析，扶貧委員會認為須優先處理在職貧窮家庭(尤其是育有子女的家庭)。政府當局會致力爭取所需的資源，協助其他有需要的羣組，並會在2014年施政報告中提供更多有關這方面的資料。</p>	
014530 - 015229	主席 政府當局	<p>主席申報他是扶貧委員會的成員，並提出意見如下——</p> <p>(a) 政府沒有決心減貧，而僅採取相對貧窮的方針亦不能減貧；</p> <p>(b) 若採用可動用入息和絕對貧窮的概念，並以不同的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百分比訂立多條貧窮線，則有可能減貧。當局應訂立具體扶貧目標；</p> <p>(c) 扶貧委員會亦應探討經濟發展可如何幫助改善香港的貧窮情況；及</p> <p>(d) 政府當局提出對扶貧措施的構思前應先進行諮詢，俾能有更多方案可供考慮。</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扶貧委員會由各界代表組成，因此具有廣泛代表性。政府當局在敲定任何重大扶貧措施的設計前，會邀請扶貧委員會參與討論。舉例而言，當局會就擬議低收入補助金安排的多個具體範圍，於扶貧委員會下次會議徵詢該會成員的意見。鑒於現階段尚未確定各項措施將獲分配多少資源，因此不宜進行公眾諮詢，以免產生過高的期望。</p> <p>主席延長會議至原定結束時間後15分鐘。</p>	
015230 - 015539	鄧家彪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p>鄧家彪議員認為，若可由外勞填補職位空缺，很多僱主都不會考慮加薪或改善本地工人的工作條件。政府當局應慎重探討輸入外勞的影響。</p> <p>政府當局重申已有機制保障本地</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工人的利益，而有關人口政策的公眾參與活動，曾邀請市民考慮多項事宜，當中包括更具成效而不會影響本地工人利益的輸入外勞計劃。	
015540 - 015900	副主席 主席	副主席認為 ——  (a)當局應採取措施，讓在職貧窮人士亦可受惠於經濟增長；  (b)當局應加強支援弱勢社羣，包括少數族裔、殘疾人士、單親家庭、新來港人士及長期病患者；及  (c)當局應盡早就扶貧措施進行公眾諮詢。  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推動貧窮線以下的綜援和非綜援家庭中有工作能力的人就業，是扶貧委員會現時的工作方向。	
015901 - 020216	陳婉嫻議員 主席	陳婉嫻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小心處理輸入外勞的事宜。當局應審視勞工短缺的原因，並採取措施以釋放本地人口的潛力。	
020217 - 020539	郭家麒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郭家麒議員認為，政府當局因未能解決住屋問題而造成貧窮問題，並應向最需要的人士提供租金津貼。	
020540 - 020846	李卓人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李卓人議員的意見及提問 ——  (a)政府當局不應以財政紀律為藉口而不加大力度為有需要人士提供援助。政府具備大幅增加公共開支的財政能力；  (b)當局應同時解決在職貧窮問題、改善法定最低工資，以及提供低收入補助金；及  (c)政府當局會否按年檢討法定最低工資，讓所調高的法定最低工資金額可於2014年5月1日生效。  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如有必要而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相關統計數據齊備，法定最低工資金額的檢討可於每兩年一次的檢討周期前進行。</p>	
020847 - 021158	<p>主席 政府當局</p>	<p>主席重申，扶貧委員會應在其討論中加入與經濟有關的事宜，並汲取海外發展社會企業(下稱"社企")的經驗。</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社企的發展可於扶貧委員會轄下的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專責小組會上討論。待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下的社企項目增加並需要政策局支援時，扶貧委員會可作跟進。</p> <p>委員同意再將會議延長5分鐘。</p>	
021159 - 021518	<p>譚耀宗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p>	<p>譚耀宗議員認為 ——</p> <p>(a) 當局必須闡釋相對貧窮的概念，讓公眾對其可有更深入的了解；</p> <p>(b) 民主建港協進聯盟曾建議將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轉為低收入補助金；及</p> <p>(c) 當局應在協助低收入羣組與避免令香港變成福利社會之間取得平衡。</p>	
021519 - 021650	<p>陳婉嫻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p>	<p>陳婉嫻議員重申其對輸入外勞的關注。</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會在有關人口政策的公眾參與活動過程中收集有關輸入外勞的意見，並會在考慮未來路向時參考收集所得的意見。</p>	
<p><i>議程第III項 —— 2013年11月至2014年1月份會議的討論課題</i></p>			
021651 - 021830	<p>主席</p>	<p>委員商定2013年11月至2014年1月份會議的討論課題。</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議程第II項 —— 小組委員會繼續進行工作			
021831 - 021918	主席	委員支持小組委員會繼續工作至2014年11月30日為止的建議。	
議程第IV項 —— 其他事項			
021919 - 021925	主席	結語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3年11月19日